

■思想

经济平稳增长格局 会有根本性改变吗

——2008 中国宏观经济猜想

张军
复旦大学中国经济研究中心主任
经济学院教授、博导

宏观经济形势就像是流动之水,而流量和流速的大小怎么样,从哪流来向哪流去,这些就是宏观经济需要研究的问题。在宏观上,经济形势是通过流量(flow)反映出来的;50年前在伦敦经济学院,流体力学出身的新西兰经济学家Philip发明了模拟宏观经济流量平衡的机器,在1997年伦敦经济学院100周年时捐赠给了伦敦科技博物馆。中国宏观经济的“主流”是巨大的投资流量:中国是一个投资最容易过快或偏快增长的经济。投资需求膨胀在短期内常常是主要问题。因此,遇到投资流量过大时,控制信贷(投资项目)和基础货币供应政策始终是稳定中国宏观经济的主要手段。

在总量层面上,中国经济在经历了1998年至2002年的通货紧缩之后,从2003年开始进入了另一个阶段。最显著的征兆是,过剩的产能基本消除,总供求关系基本平衡,需求约束再度被打开,流量剧增。之后,投资活跃,成为流量最大的变化。以钢铁、汽车、机械、建材、能源和基础原材料部门为代表的“重工业”部门投资超高速增长。城市建设、住房、交通、基础设施以及设备更新等成为这一阶段投资需求的主角。经济趋热。

需求的驱动使制造业和重工业领域的生产率与赢利能力增长加快,这就大大增加了中国的国家储蓄(national savings)。由于消费支出增长稳定,收入的加速增长必然导致中国国内储蓄增加过快。而经济流量要求平衡的力量因此推动投资,所以顺差加速不是汇率的问题,而是国内储蓄增加的结果。因此,调整外部失衡成了2005年至2007年初宏观调控政策的优先目标,政策上以控制和调整贸易顺差过大为导向。调整对外贸易政策,采取了人民币小幅升值和大规模取消出口退税等措施。

通胀迹象在2007年初并不明显,因此政府那阵并没把控制通胀作为调控重点;但是下半年CPI上涨加快,大大超过年初设定的3%的控制目标,逐渐引起了决策部门对通胀的担忧,控制通胀逐渐成为调控重点。为控制通胀,货币政策工具操作频繁,2007年以来存款准备金率上调了11次,目前已至15%,创20年来最高水平;利率提高了5次;此外,央行还6次发行定向央票,紧缩力度加强。

但是,2007年10月底M2同比还是增长了18.4%,比上年同期加快了1.3个百分点,超出年初16%的预定控制目标。基于2007年经济形势发生的新变化,中央决策部门决定2008年将防止通胀和防止经济过热作为宏观调控首要任务,即,内部平衡将成为宏观调控优先目标,相比之下,贸易顺差的调整似乎被放到了次要位置,宏观调控政策开始从“双稳健”转向“一稳(物价)一紧(货币)”。2007年12月的中央经济工作会议召开确定了政策目标:由“一防”变“两防”。会议认为,延续多年的经济“高增长、低通胀”局面有演变成“高增长、高通胀”的趋势,如果不能有效地遏制通胀的上升之势,则有可能危及经济社会发展与稳定的全局。

很明显,到目前为止,通货膨胀的起因主要在本成本推动(cost push)。我认为,2008年成本上涨的压力还会增加,能源、资源以及原材料涨价趋势未减;新的劳动合同法及收入政策将增加劳动力成本;利率还将上升。同时,也不能忽视需求拉动(demand pull)的通货膨胀的影响;2003年之后投资需求依然旺盛;在新一届各级政府到任的2008年,通货膨胀可能因北京奥运、消费需求增长等因素的交织推而蔓延。

除了通货膨胀压力之外,我们再来看产出方面可能的变化。2008年的一个压力是出口增长。现在,连NBER的费尔德斯斯坦也说美国经济的衰退概率超过了50%,中国2008年出口增长的不确定性肯定在增加。而出口波动最直接的影响就

是经济增长和就业。2008年,为了抑制投资流量需求的过快增长,信贷配额和货币供应的政策必然从紧;投资项目的审批和土地供应必然从严掌握。这样做也会放慢经济增长。另外,工资和福利开支上涨压力的增大也会让企业下调赢利预期,使企业进入一个成本调整的时期,至少在短期对产出增长和就业产生直接的不利影响。所以,综合起来估计,2008年经济增长放慢的概率在增加,也许过了50%。

在2008年,我们是否能控制和缓解通货膨胀的压力呢?我认为会比较吃力。因为国际商品价格的涨势将继续;国内劳动力成本推动的力量难以减弱;政府财政福利开支和

赤字将开始显著增加;非贸易品的价格上涨难以扭转;国际经济格局的变化会进一步增加向中国的资本流入;资产部门的膨胀趋势还将持续,所有这些,都将助推通货膨胀高于2007年。

如果成本推动的通货膨胀居高不下,再加上出口回落,就业压力就会进一步增大,这样,政府就将面临收入分配和财政支出上的压力增大。财政赤字虽然这些年来没有增加,但今后的规模肯定要不断扩大,这又增加通货膨胀的压力。最重要的是,通货膨胀趋势一旦形成,经济增长就将回落,那么,10年来中国经济平稳增长的漂亮格局和朝向就会发生根本性的改变。

■法眼

知识产权诉讼也该是我们的利器

知识产权诉讼在今天早已经是企业竞争的制胜法宝。虽然在创新和知识产权保护上我们起步很晚,但我国企业界已出现了成熟法治环境下商业竞争的斗法技巧比拼。最近十几年,在美国对华贸易纠纷中,因为负担不起美国的律师费,相当多的中国企业放弃了反倾销应诉。对此,我们更需要从制度设计层面去更多地考虑,如何从根本上预防和应对国外不怀好意的企业利用知识产权诉讼来遏制我国企业的行径。

刘春泉
上海律协信息网络及电子商务研究委员会副主任
上海市法学会会员
上海市金融法制研究会会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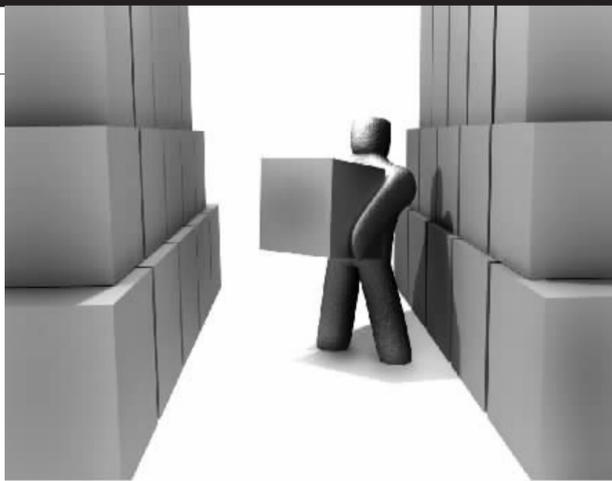
自从2006年6月富士康旗下两家公司以侵犯商业秘密为由一纸诉状把比亚迪告到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索赔500万元以来,比亚迪与富士康商业秘密侵权的案件一直受到媒体广泛关注。很多媒体都认为这个案件的索赔标的高达数百万元是新闻热点,其实不然。

假设侵权指控成立,区区数百万元的赔偿对比亚迪拆手机业务上市或者企业运营哪里会有什么实质性的影响呢!就这两家企业的情况来看,这点钱不过九牛一毛,因此赔偿应该不会有什么重大的影响。问题出在如果假设侵权指控成立,一般来说,法院自然需要根据原告请求判令被告比亚迪停止侵权,那么,比亚迪正在进行的手机代工业务当中,有多少业务可能受到影响?会不会有可能因此影响企业的运营和盈利预期?假如本案的商业机密对比亚迪的手机代工业务有关键性影响,那么本案的胜负很可能影响比亚迪的运营以及比亚迪分

拆手机业务上市的财务分析和预测,并进而可能影响投资者对于其风险披露是否充分的判断。要知道,无论是在沪深股市还是在香港股市,上市公司如果在信息披露方面存在瑕疵,便面临着重大诉讼风险。鉴于香港市场法治更完善与成熟些,这种风险可能更为现实与紧迫。倘若果真如此,那就非常值得深究了。

同样的道理,停止侵权可能导致一些侵犯知识产权的中小企业直接关门倒闭。所以,别看国内知识产权案件眼下判决的赔偿标的通常都不大,仍然有那么多的跨国公司不断兴讼,甚至像国际唱片业巨头对搜索引擎百度的mp3搜索侵权诉讼那样,前赴后继,屡败屡战。个中原因就在于,一旦获得法院支持停止侵权,那么,不管判决的金钱赔偿有多少,单停止侵权这一项就将从根本上消灭假冒或者盗版,而后者这种收益是远远大于诉讼获得的金钱赔偿的。

目前,法院委托的鉴定机构公



布了比亚迪案的鉴定结果,但这还不能确定此案的胜负结论,因为至少从法律上说,鉴定结论也是证据之一,法庭还需要在质证后,再由合议庭评议是否采纳。比亚迪如果能够提出强有力的反驳质证意见,那么仍然有可能申请法院重新委托鉴定,甚至说服法庭不采纳这份鉴定意见。当然,要推倒鉴定结论肯定不是轻而易举的事情。

笔者对此还是有点疑惑:一般来说,商业秘密纠纷案件的原告,都很忌讳商业机密由于涉讼而扩大外泄,按照圈内人士的话来说,就是要防止因为涉讼而产生“二次污染”。本案中,媒体报道称鉴定机构召开了“公开的”司法鉴定听证会,并公布了鉴定结论,难道原告不怕这会

造成“二次污染”吗?这个案件的实质意义已经不在于知识产权本身的争执了。在创新和知识产权保护仍需要进一步得到企业重视的今天,我国企业界已经开始出现成熟法治环境下的商业竞争的斗法技巧比拼,比如利用知识产权诉讼遏制竞争对手,借打击侵权之名,达到削弱和遏制竞争对手的目的。

此类争执的一个典型,就是浙江通领科技集团与美国莱夫顿公司的337调查应诉案。莱夫顿公司运用了巧妙的诉讼策略,以通领科技生产的“接地故障漏电保护”装置涉嫌侵犯其专利权为由,在美国几个州的不同法院起诉通领科技的美国经销商,企图以主场优势和美国高昂的诉讼费、律师费吓退实力远不及自己的中国竞争对手。莱夫顿公司的这一招可不是空穴来风,最近十几年,在美国对华的贸易纠纷中,因为负担不起美国的律师费,相当多的中国企业放弃了反倾销、337调查和各种其他的海外诉讼的应诉。很多美国企业起诉后

没有遇到强有力的抗辩,几乎都是兵不血刃,不战而胜。

幸运的是,通领科技的决策者多方寻求专业人士的帮助,制定了正确的策略,断然决定应诉并坚持到底。在法律专家和专业律师的协助下,首先主动请求参加诉讼做被告,并请求法院将案件合并到一个法院审理,这样就节约了应诉成本。最终,经过艰苦的努力,2006年美国联邦地区法院法院下达了“马克曼命令”,宣告通领科技取得决定性胜利。在2007年的国家保护知识产权高层论坛上,浙江通领科技集团董事长陈伍胜先生作为海外知识产权维权的胜利企业代表介绍了经验。

从世界范围内的经验来看,诉讼都是财力、精力和实力的较量。在漫长的诉讼长跑中,如果双方企业实力悬殊,很有可能一方硬生生被拖垮。这就是为什么面对海外的337调查等知识产权诉讼,国内多数中小企业不得不忍痛选择放弃应诉以此告别美国等市场的主要原因。这也是笔者为什么建议国家应当推动保险企业推出诉讼等法律责任保险,利用全社会的力量,预防和抗衡海外企业巨头的知识产权诉讼,避免一旦涉诉就可能被拖垮的尴尬局面。通领科技337应诉一案的结果固然是大获全胜,大快人心,可也应当看到这种胜利,到目前为止还并不多见,弥足珍贵。因此,更需要我们从制度设计的层面去更多地考虑,如何才能从根本上预防和应对国外不怀好意的企业利用知识产权诉讼来遏制我国企业的行径。

明白这一点,还可以警示我们的小微企业,从现在开始,注重防范知识产权等诉讼风险,另外也提醒立法者在制度设计时宜有所考虑,善加防范。

体现最广大人民群众的利益和意愿,甚至造成恶劣劣规的屡屡出笼,这些恶劣劣规不仅侵害公民宪法权利,也损害政府合法性,更损害我国在国际上的国家形象。

彭真是前一辈党和国家重要领导人,他曾对人感叹:“解放前,我在国民党的监狱坐了6年半;解放后,我在自己人的监狱里坐了9年半。这是我们党不重视法治的报应呀!”所以,“文革”后复出任职的彭真很重视法治建设。当然,“重视”的内容和形式不是一成不变的,它需要后来的立法工作不断创新,不断去充实新的内容,完善新的形式,将“重视”法治建设推向新的高度、新的境界。而国有资产管理之所以历时15载之久,起草组也几番改组,不能不说是“重视”得还不够,立法模式尚存在弊端之缘故。

其实不用多言,任何一个多少懂点现代民主宪政常识的人都知道,关门立法是与法治原则相违背的。法律法规是公器,是现代政府为大众提供的公共产品,理应从开始设计到制造,都要充分征求最广大民众的意见、建议和要求。在现代法治国家,关门立法是没有存在空间的,立法,因其有很强很宽的外部公共性,它理应在公开的状态下运作。

■新垦地

俄罗斯亿万富翁 不爱石油爱黄金

梁强
中国社会科学院
俄罗斯东欧中亚所博士
俄罗斯问题独立评论人

尽管世界石油期货价格一度达到创纪录的每桶100美元,比2006年的60美元增长了近一倍。但俄罗斯投资银行专家们仍然建议国内投资者2008年别去买石油股票,而去投资国内基础设施、电力和天然气公司。这并非专家们担心石油期货价格在新的一年里会大幅调整,而完全是俄罗斯石油企业的低收益和低成长率使然。

能源产业是俄国经济支柱,石油行业收入在俄罗斯外贸收入中的比重超过了70%,2007年税收贡献达到了1600亿美元,占全部税收(4500亿美元)的三分之一强,但去年俄国石油开采速度却继续出现下跌趋势。俄罗斯能源部初步统计为2.4%,但一些石油工业专家估计,2008年俄国石油开采增长率很可能只是2.1%。莫斯科一些独立机构预测甚至会跌破2%,降到1.5%。2007年俄国石油产量为4.92亿吨,按照这一估计,2008年起石油增产只有800万吨。

新世纪初,俄国石油产量增速曾经连续几年超过10%,2004年曾经达到11%。但2005年尤科斯案后,随着石油领域国有化的展开,增速降到7.9%。2006年是国营企业全面进入石油工业的头一年,增速一下降到了2.2%,几乎逼近了上个世纪九十年代俄国大动荡时期的水平。THK-BP、苏尔古特、俄气石油等老牌大石油公司,甚至不得不与负增长率作斗争。

唯一表现出良好生产态势的是俄国第一石油巨头——国营的“罗斯石油公司”,其年产量去年从8000万吨增长到1亿吨,今年目标是1.119亿吨。不过,罗斯石油产量大幅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克里姆林宫的鼎力支持。在2005年收购俄国石油工业中的明珠企业“尤甘斯克”后,这个原来名不见经传的国营石油公司摇身一变成为俄国石油界的大哥大,获得了东西伯利亚好几项石油勘探权。但即便如罗斯石油公司这样产量呈现增长态势的石油巨头,其石油生产利润率也只有6.3%,这一方面是因为其本身资产不良,当初收购“尤甘斯克”靠的是大举借债,此后它又必须按照克宫的旨意承担起清理尤科斯效能低下公司的重担,因此目前其市值虽然达到了1000亿美元,但所背负债务也高达270亿美元。另一方面则是因为莫斯科这两年石油行业实施的高税率政策。今年2月俄国实施新的石油出口税后,每吨石油光这一项就得交税333美元,比原来的275美元涨了近20%,达到历史上最高。如此高额的税收,使得俄国大部分石油企业背上沉重负担,基本已无力筹集勘探油田所必需的资金。

从2005年起,俄罗斯政府在对石油行业重新开始国有化的同时,也通过不断调整石油出口关税的方法将石油企业的“超额出口利润”收入国库。其基本思路是把国际石油的基础价格确定为20美元一桶,在国际油价高于这个水平时,将出口石油获得的超额利润通过有关立法征收上来,作为专门的“石油稳定基金”。去年,俄国石油稳定基金达到了1500亿美元,增幅超过60%,比其艰难支撑的俄国石油企业,俄罗斯政府才是油价高涨的最大受益者。也正是有这样一笔巨额的支撑,俄罗斯现在才成为国际上为数不多的无负债国,其对国内福利和工资的补贴程度也居于世界前列。

诸多迹象显示,2008年将会是克宫彻底完成石油国有化的收官之年。由于被指控逃税,俄国排名第八的石油企业“鲁斯石油公司”的老爸古采里耶夫已逃往英国,该公司极有可能成为莫斯科石油国有化运动的新战利品。乌拉尔的巴什科尔托斯坦共和国也已宣布今年要实现其境内所有石油产业的国有化。此外,英俄合资的THK-BP石油公司的俄国股东弗里德曼、布拉瓦特尼克和维克塞尔贝尔克今年也可能出售其名下所有的股份,俄气公司已经表示有意收购三人的全部股份。

专家们不建议俄国人投资石油,还有另一个原因,2007年世界黄金价格涨幅达到了空前26.4%,莫斯科黄金账户的实际卢布收益率达13.66%,相比之下,卢布存款实际收益仅为2.02%;美元存款则缩水11.01%;欧元也缩水1.51%;房地产则缩水11.8%。可以说,2007年,莫斯科那些购买金条的人战胜了通货膨胀,也跑赢了证券市场。

那些已经被赶出石油领域的俄罗斯亿万富翁们,当然不会放过这个新投资机会。他们不再是在消费场所消费黄金,而直接向金矿投资。俄国政府打算在三月份将该国第二大金矿苏霍伊洛格金矿出售,现在围绕这场金矿交易的争夺是莫斯科金融寡头们最时髦的话题。

据俄罗斯媒体披露,包括俄国前首富阿布拉莫维奇、现任首富德米特里·乌斯曼诺夫在内的俄国亿万富翁们都有可能参与这场角逐。而俄国的黄金矿主们更是不甘落后,俄国最大的黄金开采集团“+黄金”公司老板普拉霍夫及其竞争对手波塔宁已经公开表示了对这桩交易的兴趣。波塔宁也是俄国有色金属行业最大的金融寡头。而让局势变得更加扑朔迷离的是,俄国最大的国营钻石开采集团“阿尔洛格”也表示愿意收购“+黄金”公司部分股份,以协助该公司收购苏霍伊洛格金矿。国家力量的再次介入,让这宗购并行为具备了像2005年收购“尤甘斯克”公司那样的全部戏剧性因素。与上次收购俄国石油明珠企业不同的是,这一次莫斯科宣布不会让外国公司参与收购,因为,这个已探明储量接近2000吨的金矿,属于“国家战略资源”。

■边上人语

“起草组不允许对外透露”?!

胡飞雪
职业投资人 自由撰稿人
现居河南平顶山市

最近读到媒体专访刘纪鹏教授的报道,不禁忧虑丛生。刘纪鹏教授是中国政法大学经济与法研究中心主任,是国有资产法起草组专家成员之一,谈起国资法草案的立法宗旨、框架以及主要内容,他的第一句话是:“起草组不允许对外透露与此有关的内容。但我可以说的,是国资法必须尽快推出,时间已经非常紧迫。”

刘教授说了很多,当然也很有见地,但笔者感兴趣的是其中的这一点:“起草组不允许对外透露”中的“外”指的是谁?是国外呢,还是起草组外?笔者想了好久,虽然最终仍不明就里,但还是敢说,不论是指国外,还是起草组外,法律草案起草组如此规定,如此禁限、如此关门立法,都是无法让人恭维的。

首先,世界上大多数国家或多或少存在着国有企业,他们既有管理经营国有企业的好的经验,也有

很多值得汲取的痛苦教训。现在,中国为国有资产立法,是一件很重要很严肃的事情,因此,立法组起草人员理应有海纳百川的博大宽广胸襟,认真从国外的有关国有资产管理经验中寻找立法资源,向国外的国有资产管理经营人员请教咨询,而不能关门起来,悄悄地干活。

其次,国有资产从法理上讲,属于全体人民,国有资产立法质量的优劣高低,事关国有资产的管理经营、保值增值,事关全体国民的福利和财产性收入,也事关科学发展观的落实以及和谐社会的建设,故而在立法过程中,理应在开门窗,把问题摆在桌面上,让民众对此问题有一个公开表达意愿的平台。更重要的一点是,国有资产立法,既是一个重大的经济问题,也是一个影响深远的政治问题,怎么能不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立法法》的立法原则(如该法第五条之“民主原则”)来进行,而要关门立法、惟恐外人知道呢?

胡锦涛总书记在十七大报告中提出,“要坚持党总揽全局、协调各方的领导核心作用,提高党科学执政、民主执政、依法执政水平,保证党领导人民有效治理国家;坚持国

家一切权力属于人民,从各个层次、各个领域扩大公民有序政治参与,最广泛地动员和组织人民依法管理国家事务和社会事务、管理经济和文化事业……要健全民主制度、丰富民主形式,拓宽民主渠道……保障人民的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监督权……推进决策科学化、民主化,完善决策信息和智力支持系统,增强决策透明度和公众参与度,制定与群众利益密切相关的法律法规和公共政策原则上要公开听取意见”。总书记以上的真知灼见,虽然没有涉及具体的国有资产立法事宜,但无庸置疑,其主旨是符合国有资产立法工作的,国有资产立法必须坚持公开、科学、民主、法治的普世价值原则。

中国倡导以法治国已有近30年的时间了,而今日中国的社会政治经济现实之所以离科学发展、构建和谐社会的目标仍有相当远的距离,病根之一正是在立法环节上,即在立法过程中,关门立法积习难改,部门立法大行其道,立法讨论仅限于小圈子、小范围,立法过程不透明。如此立法,难免立法产品质量低下,法律法规不能合意,不能